

新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

本公司稽核室，直接隸屬董事會，已配屬專任稽核人員數名，專司稽核業務，並定期將稽核報告請**審計委員會**查閱後，向董事會提出報告。以期從稽核作業中，協助管理階層，找出影響營運效率可能風險及疏失，加以改善。以使營運指標及績效有效達成，及公司治理朝向「共有、共治、共享」之目標。

稽核相關範疇，係以內控九大循環及子公司監理相關法令為基礎，編製年度稽核計劃，確實執行例行稽核。以發現營運缺失及風險，定期或不定期提出稽核報告，向董事長及監察人加以說明，並請被受查單位提出改善措施及預定成效，加以追蹤，直到改善為止。確保日常作業缺失有效改善，營運風險亦透過流程修正，預防可能營運問題發生。

此外，稽核室亦定期督促公司各單位執行自行檢查，建立公司自我監督機制，並依自行檢查結果向董事長及董事會提出報告，做為出具內控聲明之依據。

內部稽核人員任免：

本公司已訂定內部稽核人員任免辦法，內部稽核人員任免與薪資報酬須提報至本公司董事會。公司於 2021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後，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，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，並提董事會決議。內部稽核人員考評每年執行一次，由稽核主管簽報至本公司董事長。

內部稽核組織如次：

